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疑問**，應諮詢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出售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持牌證券商或其他代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凤祥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77）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附錄一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10

附錄二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履歷 11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3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0年年報」	指	於2021年4月22日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之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
「股東週年大會」	指	將於2021年5月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

几祥

€ õ6 [Ơ7 Vớn Ỵ .Ỉ.Ỉ
€]9977

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關於批准(a)2020年董事會報告；(b)2020年監事會報告；(c)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d)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e)續聘境內核數師並聘任境外核數師；(f)聘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g)聘任股東代表監事的普通決議案。將在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關於批准修訂公司章程的特別決議案。

2020年董事會報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全文呈列於2020年年報。

2020年監事會報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事會報告全文呈列於2020年年報。

2020年度年度財務決算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全文呈列於2020年年報。

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已於2021年3月31日經董事會審議及批准，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3元(含稅)(「**2020年末期股息**」)。此利潤分配方案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股東批准。

應付內資股東的2020年末期股息以人民幣支付，應付H股股東的2020年末期股息以人民幣宣派並以港元支付，其匯率為於宣派2020年末期股息前一星期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平均匯率，即相等於每股0.0356港元。如獲批准，2020年末期股息預計將於2021年7月28日當日或之前派發予2021年6月10日(星期四)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總額為人民幣42.0百萬元(含稅)。為確定本公司股東可享有2020年末期股息的

權利，本公司將由2021年6月7日（星期一）至2021年6月1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根據聯交所於2010年12月發表的《有關接受在香港上市的內地註冊成立公司採用內地的會計及審計準則以及聘用內地會計師事務所的諮詢總結》，在香港上市的內地注冊發行人可以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而經中國財政部和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內地會計師事務所可採用中國審計準則為發行人提供服務。

鑑於上述安排，為方便本公司擬發行A股股份的申請程序，並使本公司在兩個市場的財務信息披露保持一致，董事會於2021年4月19日審議通過了關於將境外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變更為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的決議案，但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決議案後方可生效。

經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確認，本公司所有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不會對本公司2021年及未來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有重大影響。

就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詳情載於本公告附錄一。除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條文保持不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生效。

建議續聘境內核數師並委任境外核數師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19日之建議更換本公司境外核數師之公告。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目前擔任本公司的境外核數師，負責審計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鑑於上述編製本公司境外財務報表標準的變化，董事會亦建議將本公司的境外核數師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變更為立信會計師事務所，但須經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生效。立信會計

師事務所是經財政部和中國證監會批准的註冊會計師事務所，有資格採用中國審計準則為在內地註冊成立並在香港上市的企業提供審計服務。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目前為為本公司境內核數師。待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建議更換境外核數師後，立信會計師事務所將成為唯一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審計本公司財務報表的核數師，並按照上市規則承擔境外核數師的職責。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確認，概無有關建議更換境外核數師之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關於建議更換境外核數師，董事會並無獲悉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董事會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確認，本公司與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建議更換境外核數師並無任何意見分歧。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考慮及批准續聘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境內核數師，並委任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境外核數師，負責審計於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19日有關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公告。董事會決議委任趙迎琳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不超過三年，由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起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委任趙迎琳女士一事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生效。有關趙女士的履歷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二內。

委任趙迎琳女士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決議案將於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審議及批准。若趙女士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趙女士的薪酬為每年300,000港元，該金額由董事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及市場基準釐定。

建議委任股東代表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31日有關建議委任股東代表監事之公告。監事會決議委任張軍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任期不超過三年，由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起至第四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委任張軍先生一事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生效。有關張軍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二內。

委任張軍先生為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之決議案將於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審議及批准。若張軍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為股東代表監事，其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張軍先生於擔任股東代表監事期間將不從本公司領取任何薪酬。

股東週年大會及代表委任安排

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載於本通函第13至16頁。

隨本通函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　閣下是否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表格並盡快將之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適用於H股持有人），或本公司註冊地址為中國山東省聊城市陽谷縣安樂鎮柳廟村（適用於內資股持有人），惟無論如何須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即不遲於2021年5月27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或續會指定舉行時間（視乎情況而定）24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表決。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25日（星期二）至2021年5月2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不遲於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於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適用於H股持有人），或本公司註冊地址為中國山東省聊城市陽谷縣安樂鎮柳廟村（適用於內資股持有人）。於2021年5月28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授予的權力要求以投票表決方式就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進行表決。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通函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全部材料準確、完整，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

推薦意見

董事會相信上述提議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全體股東投票贊成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有關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劉志光
謹啟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履歷詳情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履歷

趙迎琳女士，55歲，2000年7月至2007年10月在中國人壽資產管理公司擔任高級組合經理；2007年10月至2020年3月在中國人壽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資管理部總經理；2020年3月至2021年2月在中國人民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任首席投資執行官。趙女士於2000年7月在西北大學經濟管理學院完成金融與投資專業學習，並獲得研究生學歷，經濟學博士學位。彼於2004年2月獲中國證券業協會證券從業人員資格證書；2014年3月獲上海證券交易所獨立董事資格證書。

趙女士已經向本公司確認其獨立性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要求。考慮到上述所有情況，董事會認為趙女士具有獨立性。

董事會和提名委員會的看法

為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和觀點的多樣性方面達到與本公司業務要求相適應的平衡，董事會採納了本公司的提名政策，規定了識別本公司潛在候選人的程序和標準。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在對趙迎琳女士的聘任方案形成建議時，一直遵循本公司的提名政策，該政策已在本公司網站上披露。

提名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標準，評估及審閱趙迎琳女士之獨立性書面確認，並確認於本通函日期，趙女士仍然維持獨立性。提名委員會亦經考慮本公司的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後，審閱及考慮趙迎琳女士的經驗、技能及其他觀點，詳情載於上文。董事會認為，趙女士在企業財務方面的多元化綜合經驗將有利於董事會的發展。董事會認為，趙迎琳女士將能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條强 o 斉蚳学艷嬭斉蚰明
（股份代號：**9977**）

6. 審議並批准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7. 審議並批准委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特別決議案

8. (a)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建議修訂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詳情載於通函附錄一之「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內)(「**章程修訂**」)；及

(b) 茲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董事會秘書及其授權人士處理與章程修訂及任何上述事項有關的所有必要申請、呈報、登記及存檔及其他相關事宜(包括按中國相關監管機構的要求修改字眼)。

承董事會命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劉志光

中國山東，2021年4月23日

附註：

1. 於2021年5月28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確定股東合資格享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及阱（「ㅇ邪并」潺θ儿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3元(含稅)。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派發予2021年6月10日(星期四)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有關股息派付之詳細信息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公佈。為確定股東可享有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由2021年6月7日(星期一)至2021年6月1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確定本公司股東可享有末期股息的權利，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不遲於2021年6月4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適用於H股持有人)，或本公司註冊地址為中國山東省聊城市陽谷縣安樂鎮柳廟村(適用於內資股持有人)。

2.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代表必須以書面文據(包括代表委任表格)委任。授權書由委託人或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倘委任人為法人，則授權書須經該法人蓋章或經其董事或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委任代表之授權書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晚於2021年5月27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過戶登記處(如屬H股持有人)或本公司中國註冊辦事處地址(如屬內資股持有人)，方為有效。倘委任代表之授權書由委任人之授權人士簽署，則授權該委託人簽署之授權書或據以簽署授權書之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人證明。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連同委任代表的授權書同一時間交到本公司香港的H股過戶登記處或本公司中國註冊辦事處地址(按適用情況)。

   填妥及送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4.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或代表均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5. 其他事項

   i. 預期股東週年大會將於半天內結束。所有出席股東應自理交通和住宿，並自行承擔與出席會議有關的所有費用。

   ii. 上述提呈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和批准的決議案詳情請見列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23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函。

   iii.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iv. 本公司中國總部及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
電話：(86) 635 713 8018
傳真：(86) 635 713 6002 166

6.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為劉志光先生、肖東生先生和王進聖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學景先生、張傳立先生和區永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田勇先生、張曄先生和鍾偉文先生。